

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在京闭幕

批准政府工作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等 通过关于修改代表法的决定 习近平签署主席令予以公布 习近平李强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在主席台就座



3月11日下午，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党和国家领导人习近平、李强、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等在主席台就座。新华社记者李学仁 摄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11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大会批准政府工作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等。大会通过关于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决定，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45号主席令予以公布。

受大会主席团的委托，闭幕会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李鸿忠主持。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何维、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尔、刘奇在主席台执行主席席就座。

习近平、李强、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韩正和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

会议应出席代表2929人，出席2884人，缺席45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下午3时，李鸿忠宣布会议开始。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工作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决定。决定自2025年3月12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根据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公布。

会议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202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决定批准关于202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批准202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中央预算。

会议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指出，会议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时，代表们一致表示赞成。

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决定批准这两个报告。

随后，李鸿忠作了讲话。他说，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会议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明确了目标任务，传递了信心力量，是一次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团结奋进的大会。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繁重。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本次大会部署要求，坚定信心，真抓实干，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我们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人民首创精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凝聚广大人民群众智慧和力量，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我们要锚定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宏伟蓝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聚精会神办好自己的事，一步一个脚印把既定的行动纲领、战略决策、工作部署变为现实。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同心同德，求真务实，开拓进取，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奋斗。

下午3时30分，李鸿忠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闭幕。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结束。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马兴瑞、王毅、尹力、石泰峰、刘国中、李干杰、李书磊、何卫东、何立峰、张又侠、张国清、陈文清、陈吉宁、陈敏尔、袁家军、黄坤明、刘金国、王小洪、吴政隆、谌贻琴、张军、应勇、胡春华、沈跃跃、王勇、周强、何厚铨、梁振英、巴特尔、苏辉、邵鸿、高云龙、陈武、穆虹、咸辉、王东峰、姜信治、蒋作君、何报翔、王光谦、秦博勇、朱永新、杨震，以及中央军委委员刘振立、张升民等。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解放军有关单位和武警部队、各人民团体有关负责人列席或旁听了大会。

外国驻华使节旁听了大会。

海南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审议有关决议草案

冯飞刘小明出席

本报讯 3月11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海南代表团在驻地举行全体会议，审议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

工作报告的三个决议草案。冯飞、刘小明、王宏、陈国猛、倪强、李军、符彩香、李锋、王小云、曹献坤、丁晖、葛国科、何琼妹、蔡强、周军平、吕妍、林

豪、韦小丽、陈凡、林恒、景柱、黄海文、雷亚飞、苏少洪等代表出席会议。戴军、张毅列席会议。

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时，代表们一致表示赞成。

海南省见义勇为为工作交流会在万宁召开

本报讯(记者陈敏 郭彦)3月11日，海南省见义勇为为工作交流会在万宁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主要负责同志关于林佳泰见义勇为事迹的批示，对全省见义

勇为工作作出部署。省委原常委、政法委原书记、省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肖杰出席会议。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秘书长杨剑华宣读批示并讲话，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常

务副理事长江伟主持会议。与会同志集中观看了“白衣小哥”林佳泰见义勇为事迹视频，通报开展表彰宣传林佳泰见义勇为为感人事迹的情况。会

议指出，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时代精神的具体体现；见义勇为事业是惩恶扬善、扶危救困、匡扶正义的崇高事业。

巨浪中救起落水母女的“白衣小哥”林佳泰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坚定地说

“再遇那天的情况，我还会去救”

■本报记者 陈敏 郭彦

没想到会有这么一次难忘的经历。”林佳泰回忆道。

1月30日下午3点左右，上海游客关女士正带着8岁的女儿在万宁英豪半岛一处海滩玩耍，一个猝不及防的“疯狗浪”扑来，女儿瞬间被卷至十米开外的海中。关女士尖叫着扑进海里，却被回潮的浪墙拍得踉跄栽倒。

“快救人！快救人！”一声声急促的呼救声在海滩上响起。此时，正在附近拍照的林佳泰听到了众人的呼救声。感到情况万分危急，他的第一反应是“不好，有人落水了”。

他转身望向海面，两个黑色的脑袋在海里一沉一浮。将相机塞给身边的路人保管，林佳泰一个箭步冲进翻涌的浪涛中。他先将近处的关女士拖上岸，转身准备去救女孩，只一瞬间，白头浪裹挟着气泡将他

狠狠拍回岸边。

还末站稳，来不及思考的林佳泰再次冲入海中。海浪再次将他掀翻，被迫撤回。

“海浪就在我的脸上。”回忆起事情经过，林佳泰表示，现在很多细节已经记不得了。“当时顾不上多想，看到那个女孩马上就要被海水淹没，我就立即返身往海里冲。”

从网传的视频显示，当天风很大，海浪足有三米多高，三分钟的时间里，海浪一次次向林佳泰打来，而他一次次地冲向大海。

终于在一个退潮间隙，林佳泰瞄准时机，再一次冲进大海。他成功地抓住了女孩的手臂，用尽浑身力气，将女孩带回岸上。

救援过程仅几分钟，却仿佛经历了一场漫长的拉锯战。坐在岸边，林佳泰

大口地喘着气，嘴唇被磕出血，如释重负。

事后，获救母女向林佳泰表达了诚挚的感谢，并表示他是她们的救命恩人，从此多了一个家人。

军营，给了他成长的沃土

能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林佳泰归功于军营对他的培养。他说：“是军营给了我成长的沃土，才使我能够不断成长。”

今年29岁的林佳泰，出生在广东揭阳一个普通农民家庭，打小受到的教育让他成为一个正直、正义的人。

“看到网上的视频才知道自己救了人了。”林佳泰的父亲林潮松说，不管什么时候，做父母的都最心疼自己的孩子，好在他一切平安。“孩子见义勇为是我们全家人的骄傲，我们为他感到自豪。”

(下转2版)

法治护航自贸港·生态文明建设

编者按

良好生态环境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海南政法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用心用力用情守护好生态环境这一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本报今日起推出“法治护航自贸港生态文明建设”专栏，展现海南政法机关在服务保障自贸港生态文明建设中的新举措，讲述广大政法干警护航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守护绿水青山、碧海蓝天的生动故事。

海南一中院多个“首次”助力生态环境保护

以司法之力守护自贸港绿水青山

■本报记者 肖瀚

办理全国首例由省级行政主管部门提起的涉国家公园生态损害赔偿案件；发出全省首份《耕地司法保护令》；《野生动物保护倡议书》；创新“司法+碳汇”替代性生态修复新模式……

一系列首例、首案、首份，是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立足实际、创新探索实践的生动缩影。近年来，该院坚持打击与保护并举，不断完善机制，延伸服务，持续推动府院协调联动，助推构建生态多元共治新格局，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筑牢司法保护屏障。

注重保护实效，发出全省首份《耕地司法保护令》

2024年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万宁市人民法院的法庭内座无虚席，正在公开审理的是一起非法占用农用地案。

据介绍，2012年至2015年间，被告人李某为占用万宁市万城镇水边村委会附近的农田，将其承包工程中清理出来的建筑垃圾、土方运至该地平整后占为己用近10年。经鉴定，李某占用的12.5亩基本农田丧失原有功能，土地种植条件遭到严重破坏。

开庭前该案备受当地干部群众关注，担任审判长的海南一中院院长郑兰清当庭宣判。除对被告人判处相应

刑罚，责令被告人自觉履行耕地保护及生态修复义务外，法院还发出全省首份《耕地司法保护令》。

万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在收到法院司法建议书后，该局进一步强化执法与司法的衔接，持续加大对自然资源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同时加强日常联动监管执法，从源头预防此类案件发生。

海南一中院在环境资源案件审判中，注重发挥以案释法的引导、预防和警示教育效果。去年6月，海南一中院在案发地琼海法院公开审理一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件，并发布全省首份野生动物保护倡议书，呼吁广大群众积极参与保护野生动物，坚决抵制违法行为。

“对于环境资源案件，刑罚不是最终目的，我们坚持打击与恢复并重，努力实现惩罚、修复、警示教育效果有机统一。”海南一中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王东史告诉记者，(下转2版)